第137号：关于优化陈郢保庄圩堤顶道路上下坡道路设计的建议

（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）

关于优化陈郢保庄圩堤顶道路上下坡道路设计的建议

第137号（农业与农村类10号）

霍邱代表团：崔德柱代表

案由：

淮河大堤原堤顶道路宽度为4.5米，两车交汇经常发生事故后扩宽至5米，道路通行方便很多。正在施工建设的霍邱县陈郢保庄圩预计2024年6月主体土方工程竣工，然后实施堤顶道路硬化工程，现堤顶道路设计宽度为4.5米，明显不利于通行。原双河、邹台两条主干道路被正在施工的保庄圩隔断，由于设计方案中没有连通上面两条道路的工程，保庄圩建成后将阻碍群众通行，不利于当地的发展。

案据：

陈郢保庄圩全长20.04公里，涉及王截流、城西湖、高塘、范桥等数个乡镇20多万群众的通行，把堤顶道路设计宽度改为5米甚至5.5米会极大方便群众生产生活，有解决通行难降低交通安全事故等多重利好，促进沿线地区的发展。连通被保庄圩

隔断的双河、邹台两条主干道路，可解决圩内 6 千户近 3 万人的通行问题，群众长期受益。

方案：

一、把保庄圩堤顶道路设计宽度改为 5 米，或 5.5 米最好，解决将来通行难，降低交通安全事故的发生。

二.连通双河、邹台两条主干道路，极大方便群众生产生活，降低生产成本，有利于当地产业的发展。